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关于规范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近年来，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在加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推进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补贴信息公开的形式和内容不规范、时效性不强、工作机制不健全等问题。为进一步做好我省购置补贴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公开内容。市县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内容为：年度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网络举报投诉受理渠道、补贴政策咨询和投诉电话、质量投诉电话、补贴额一览表、补贴资金使用情况、本省补贴产品信息表、近两年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报告（含补贴资金使用、补贴机具数量、受益农户数量、报废更新实施等）。县级还需在信息公开专栏上公布近两年全县享受购置补贴的农户信息表（含购买者姓名、购买产品名称、购买数量、单台销售价格、单台补贴额、总补贴额等，不得公布个人隐私和身份信息）。

二、丰富公开形式。各地要不断丰富购置补贴信息的公开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购置补贴政策。要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主渠道作用，把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情况列入政务公开目录，主动公布补贴政策内容和执行等情况。充分利用微信、短信、电

视、网络等各种媒体，以及“村村响”广播、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等方式及时向社会公布购置补贴政策及有关信息。设有政务服务大厅的，应在政务大厅内公示购置补贴政策、工作流程及补贴受益对象等信息。

三、加强监督检查。市县要把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规范公开程序、明确操作员。市级要在公开好本级信息的同时，切实加强了对县市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农业农村部每年对各省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和维护情况进行抽查，抽查结果纳入购置补贴绩效考核范围。省级通过电话核查、网站检索等形式对全省所有市县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开展抽查，抽查结果将在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网通报并纳入各地年度购置补贴绩效考评。今年第一次抽查时间为3月18日，以后不定期进行抽查。市县可通过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后台管理入口（http://www.hnnjgzbt.com/NJ_login.aspx）进入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做好信息更新和维护工作。

请各市州、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将本通知传达至本级农机事务部门。

联系人：杨得藩，15773208256，0731-85521965。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1年3月1日